

# 2021 年度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为推进我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发挥基层文化设施作用，让文化更好地服务于群众，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自2009年起，莱山区设立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不断加大投入，健全基层文化机构设置，扶持全民阅读图书更新、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扶持、博物馆专家费、文旅融合发展等，为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建设提供了物质保障。基层群众的文化需求得到不断满足，满意度明显提升，真正享受到了基层公共文化建设的成果。

###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拨付资金总额 148 万元，主要用于四个项目。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如下。

#### 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预算支出
1	全民阅读图书更新	为发挥全民阅读阵地作用，对辖区公共阅读场所进行图书更新	20
2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30 场以上	100.48

3	开展基层文化扶持	开展两期文艺骨干培训班	10
4	博物馆专家劳务费	给博物馆专家发放12个月工资	7.52
5	开展文旅深度融合活动	开展2次文旅融合活动	5
6	开展惠民消费季活动	发放2批惠民消费券	5
总计			148

### （三）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建设任务为全区提供全民阅读图书更新、全区村（社区）开展送戏下乡提供舞台、灯光、音响租赁服务、基层文化扶持、博物馆专家劳务、文旅融合发展提供资金奖补，保障基层文化活动开展、文化艺术骨干培训、送戏下乡、全民阅读活动开展、博物馆免费开放和文旅融合发展，不断丰富基层群众业余文化生活，满足基层群众对文化艺术生活的需求，确保2021年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到位。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莱山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持续加大文化事业资金投入，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凝心聚力打造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让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一是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政策资金投入、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组织支撑体系。二是强化工作措施，不断健全区、街、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三是

突出文化主题，着力打造莱山特色文化活动品牌。四是开展文化惠民工程，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基层人才培养等方面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 三、评价结论情况

#### （一）综合评价结论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得分 97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 1. 投入情况分析

全民阅读图书更新工作计划安排资金 20 万元。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安排资金 100.48 万元。

开展基层文化扶持，安排资金 10 万元。

博物馆专家劳务费，安排资金 7.52 万元。

开展文旅融合活动，安排资金 5 万元。

开展惠民消费季活动，安排资金 5 万元。

该指标扣分点主要在资金落实方面，群众文化活动方面因受 2021 年疫情影响，活动场次有所减少导致资金未完全使用。

##### 2. 过程管理分析

完成全民阅读图书更新；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扶持；博物馆专家劳务费；开展文旅融合活；惠民消费季活动 6 个项目

均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流程开展各项活动，对涉及资金拨付的流程严格执行签收单或验收报告单的形式，确保各类资金拨付符合财政支付标准，确保资金支付有据可查。

###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四个项目得分 48 分，得分率为 96%。主要问题集中在群众文化活动开展方面，因受疫情影响，部分演出场次取消导致舞台灯光音响租赁服务费未能按照年初预算完成。

### 4. 效果实现分析

效果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分。效果指标满分 30 分，六项目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

## （三）取得的成效

2021 年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管理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执行，对莱山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为最大限度地发挥“文化惠民”活动补助经费的使用效益，莱山区文旅局制定了《莱山区关于加强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资金的使用范围与原则、申报与管理、监督与检查作出了具体规定。在具体实践中，莱山区文新局通过思路创新、组织创新、载体创新、方式创新、手段创新等，切实做到文化惠民、文化乐民。

## （四）存在的问题

由于项目建设从立项到购买服务验收审批程序较为复杂，一定程度地影响了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各基础设施建设进度仍需加强。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已得到财政的资金支持，但实际完成过程中受疫情及各种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部分资金无法按照预算百分之百完成，存在一定的偏差。

#### **四、意见建议**

建议预算安排与项目绩效相结合。评价结果优秀并绩效突出的：对于实施过程评价的项目，财政部门要在安排该项目后续资金时给予优先保障；对于完成结果评价为优的项目，财政部门要在安排该部门其他项目资金时给予综合考虑。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对于实施过程评价的项目，财政部门要及时提出整改意见，整改期间暂停已安排资金的拨款或支付，未按要求落实整改的，要会同有关部门提出暂停该项目实施的建议。